

关于下发《2015-2016 学年度第一学期 教学周安排表》的通知

各院部、各校区：

为全面做好我校教学工作，认真落实学校 2015 年度中期工作会议精神，结合 2015 年下半年教学工作重点，我处拟定了《2015-2016 学年度第一学期教学周安排表》，现印发给你们，请各单位参照执行。

附件：

《长江职业学院 2015-2016 学年度第一学期教学周安排表》

教 务 处

2015 年 9 月 1 日

长江职业学院 2015-2016 学年度第一学期教学周安排表

周次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工作 安 排
预备周	31	九月	2	3	4	5	6	9月1日全校教职工上班;9月4-6日新生报到注册;9月7-8日老生报到注册;下发开学阶段检查和教学管理系列通知;下发补考工作安排;办理2015级新生入伍资格审核等工作。
1	7	8	9	10	11	12	13	9月8日发放老生教材,9日老生正式上课;组织期初教学检查;汇总各院部暑假教学工作总结。对2013、2014级各类成绩异常情况进行预警;召开“教师节”表彰大会;开展2014-2015学年度人才培养状态数据采集工作(10月10前);启动教师教学效果承诺制工作;启动本学期全校公共选修课相关工作。
2	14	15	16	17	18	19	20	审核本学期授课教师课酬标准、计划工作量;落实教材增、补、清退工作;校级、院部级督导员推选及确定;召开教学督导员工作会议;申报湖北省品牌、特色专业;完成省级职业技能大赛报名工作;全国大学英语等级考试报名。整理2015级新生数据,办理2015级年度高职学籍注册核对在校学籍信息。
3	21	22	23	24	25	26	27	召开新学期教学工作会;新生信息员选拔;新学期学生信息员工作会议(14级、15级);办理2015级新生转专业,新生教材发放(注意转专业学生的教材跟踪);制定2015-2016学年度第二学期教学实施计划;完成湖北省微课教学比赛校内选拔。
4	28	29	30	十月	2	3	4	国庆节。
5	5	6	7	8	9	10	11	组织“精彩一课”评选;组织2014-2015学年度第二学期补考工作;英语等级考试数据编排、核对上报(2周);组织教学信息员培训会;互联网+创新创业大赛学校决赛。
6	12	13	14	15	16	17	18	2015级人才培养方案专家终审并汇编;组织检查全校实习、实训基地运行情况;启动公共选修课开课工作(第一轮);策划启动教师技能比赛。
7	19	20	21	22	23	24	25	组织2015级学生电子图像采集;启动教师业务培训;上报2014-2015学年度人才培养状态数据。
8	26	27	28	29	30	31	十一月	期中教学检查;拟定期末考试计划;2014级学生电子图像采集。
9	2	3	4	5	6	7	8	审核2015-2016学年度第二学期专业教学计划;2015年度优秀校外实习基地评选工作;启动2016年度内涵建设经费预算编制工作。
10	9	10	11	12	13	14	15	英语等级考试数据核对上报;开展评教评学活动(时间:11、12月);2013级顶岗实习检查。省级项目的绩效考核和中央财政支持的职业教育实训基地中期自查工作;审核下学期教材订单、下单、处理回告。
11	16	17	18	19	20	21	22	收集整理学籍信息修改材料,并上报教育厅审批;湖北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12	23	24	25	26	27	28	29	下发期末阶段相关文件;确定下学期教材订单;公共选修课开课(第二轮);下发本年度校级项目绩效评价通知。
13	30	十二月	2	3	4	5	6	期中教学工作检查总结;下发期末相关工作文件;教师技能竞赛决赛;职业院校企业行活动总结;上报2015级转专业数据,2013级毕业生信息核对,组织2014、2015级人才培养方案修订;启动2016级人才培养方案制订。
14	7	8	9	10	11	12	13	学生教学信息员工作总结、评优;2015年度校级项目绩效评价;2015年度院部业务目标考核。
15	14	15	16	17	18	19	20	组织2015年下半年英语四六级、英语应用能力考试。
16	21	22	23	24	25	26	27	启动期末教学检查,预排2015-2016学年度第二学期教学日历。
17	28	29	30	31	元月	2	3	各专业专题实训;复习备考周;制订下一年度工作要点。
18	4	5	6	7	8	9	10	期末考试周;对考试异常情况进行清理和处理(缺考、缓考、舞弊、其他)等情况。
19	11	12	13	14	15	16	17	召开教学督导工作总结会;阅卷、登分、归档,对期末考试情况进行分析总结;预排下学期课程表。各院部向教务处汇总本学期教学工作总结,下学期教学工作计划、期末教学检查总结。
20	18	19	20	21	22	23	24	教师专题学习;组织召开寒假教学工作会议;各类成绩清理、预警。

注: 1、质量工程建设项目以省厅及国家下达文件通知为准; 2、节假日执行学校统一安排。(以上安排如有变化,以通知为准)

教务处编制